

# 谁在混淆辅助驾驶和自动驾驶概念

## 自动驾驶宣传须先过法律关



### 调查记

□本报记者 赵晨熙

如今,自动驾驶是一个既熟悉又陌生的词汇。它频繁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中,也是很多汽车营销人员口中的“核心技术”,但对于民众而言,对它的认识又知之甚少。销售人员一会是“辅助驾驶”,一会又是“自动驾驶”的表述,让很多人感觉云里雾里。

近年来,我国自动驾驶汽车产业发展势头迅猛。中国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中心预测,2020年至2025年,可以实现部分自动化或有条件自动化的智能网联汽车销量,将占当年汽车总销量的比例超过50%。但在蓬勃发展的背后,车企和销售环节中对于自动驾驶功能过分的夸张宣传等问题也屡见不鲜。

对此,中国政法大学传播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朱巍接受记者采访时指出,当前车辆发生事故后,关注焦点大多集中在车辆自动驾驶系统是否出现问题,驾驶员是否存在操作失误等,但对于车企广告、车辆销售时的宣传是否存在问题却关注甚少。事实上,很多情况下,恰恰是这些不实的夸张宣传和故意混淆概念的销售手段导致用户产生了错误理解,进而在驾驶中出现错误操作。

### 建议统一自动驾驶分级名称

前不久,美一好公司创始人林文钦驾车发生交通事故不幸离世。8月14日,“美一好”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讣告说,林文钦驾驶汽车时启用了车辆的自动驾驶功能(NOP领航状态)。

对此,该汽车有关工作人员则回应称,该车的NOP仅为领航辅助功能,不是自动驾驶功能。

事故最终调查结果如何目前还未可知,但此次事件再次引发了关于车辆辅助驾驶功能和自动驾驶功能区别的讨论。

北京交通大学法学院教授李巍涛介绍,按照国际通行标准,自动驾驶可分为L1—L5五个级别。其中,L1是辅助驾驶,L2—L3是部分的、有条件的自动驾驶,L4—L5属于基本可以脱离人的高级自动驾驶。

我国也专门出台了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的基础类标准,2021年1月1日起,由工信部公示的《汽车驾驶自动化分级》施行。该标准将自动驾驶系统分为六级,其中0级为应急辅助,1级为部分驾驶辅助,2级为组合驾驶辅助,3级为有条件自动驾驶,4级为高度自动驾驶,5级为完全自动驾驶。从L0—L5也分别代表着驾驶员的注意力可以在驾驶过程中逐渐消失。

不过,在一些业内人士看来,关于自动驾驶的分级和标准还是应统一名称,便于民众理解。

8月16日,理想汽车创始人李想发文呼吁,希望能统一

对于现阶段“自动驾驶”的称呼。李想表示,L2和L3都是专业术语,用户听不懂,建议统一名称,L2是辅助驾驶,L3是自动辅助驾驶,L4是自动驾驶,L5是无人驾驶,呼吁媒体和行业机构统一自动驾驶的中文名词的标准,这样也能避免夸张的宣传造成用户使用的误解。

360创始人、董事长周鸿祎对此表示赞同,他认为应将行业术语变成普通用户可以望文生义的简单概念。

“自动驾驶是新兴技术,单纯的等级分类和专业术语确实难以理解,通过统一名称,用相对简洁明了的名称去表示自动驾驶的各个阶段是有必要的。”朱巍指出,特别是在车企宣传和销售环节,更应严格遵守规范,不可混淆概念。

### 销售宣传中混淆概念成常态

“人工智能不是营销话术,没有那么神奇,自动驾驶还有很多路要走,很多坑要填。”在谈到自动驾驶技术发展时,周鸿祎特别提醒不能为了营销误导用户。

但如今的现实却是,一些车企和汽车销售方在宣传和销售过程中不断模糊辅助驾驶和自动驾驶的概念,意图让很多消费者“不明觉厉”。

近期,为了买车而奔走于各大4S店的张征就发现很多汽车营销人员都将自动驾驶挂在嘴边,并将其作为车辆的一大卖点来强烈推荐。在一次试驾中,一名销售人员为了

向他展示车辆所谓的自动驾驶性能,甚至在行驶过程中作出了双手离开方向盘,在车内“从容”喝水的动作。

8月25日,记者走访3家不同品牌的电动汽车4S店,向销售人员询问车辆的自动驾驶功能。3家店的销售人员均向记者作了介绍,但仅有一家店的销售人员提醒记者车辆配备的是辅助驾驶功能,不完全等同于自动驾驶功能,车辆处于辅助驾驶状态,仍需要驾驶员来主导控制。

另两家门店的销售人员并未向记者解释辅助驾驶与自动驾驶的区别,也未提醒在辅助驾驶功能开启时的注意事项,反而在介绍车辆时不断用到“自动驾驶”的说法。

“市面上绝大部分车辆宣称的功能,都在L2级或者L2级以下,根本不能称为自动驾驶。”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汽车圈内从业者直言,目前关于车辆的辅助驾驶技术,车企在宣传功能时和发生事故后的表达重点完全不一样。

为了让消费者放心选择,一些车企在宣传时会表明在高速公路等场景下开启辅助驾驶,在设定完功能后,驾驶员甚至可以做到离手离脚。此前曾有一家车企在发布的宣传视频中,展现了驾驶员双手脱离方向盘,边喝咖啡边开车的场景,虽然如今视频已被下架,但这样的视频很容易误导消费者。而一旦发生事故,车企的辅助驾驶技术受到质疑,就会更多强调即便开启了辅助驾驶系统,在紧急情况下,驾驶员也要随时准备接管方向盘,否则就属于自身操作不当。

“车企的宣传套路和4S店的销售策略让很多消费者对车辆自动驾驶功能的心理预期过高,极易导致用户在驾驶任务接管过程中产生错误操作。”这位从业者说。

### 混淆偷换概念涉嫌虚假宣传

近年来,宣传名下汽车拥有自动驾驶功能的车企不在少数,但强调“此自动驾驶非彼自动驾驶”的车企却较为有限。在林文钦事件发生后,一些车企悄悄修改了宣传语,把此前宣传的“自动驾驶”字眼,全部换成了“辅助驾驶”。但在一些4S店,销售人员依然会自行对车辆的辅助驾驶功能进行“升级”。

在朱巍看来,对自动驾驶技术的夸大和虚假宣传行为不应忽视,除了应进一步明确自动驾驶等级概念外,也应强化车企和销售人员的责任。如果车企在宣传、销售中

## 广东出台条例促进数字经济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成体系措施致力解决“缺芯”“少魂”问题

□本报记者 章宁旦

作为数字经济大省,广东数字经济规模多年居全国第一。8月24日,广东省人大常委会举行《广东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新闻发布会,介绍《条例》相关情况以及广东数字经济发展情况和贯彻落实条例的工作安排。

自今年9月1日起施行的《条例》,划定了广东省各级人民政府在推动数字经济方面的职责和任务,从多个角度细化扶持数字经济发展的政策,将为广东全面建设数字经济强省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促进数字经济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值得关注的是,《条例》将工业、农业、服务业数字化作为广东数字经济发展的重点和特色,成体系地提出相关措施,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传统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统筹推进集成电路、软件等产业发展,致力解决“缺芯”“少魂”问题。

### 聚焦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两大核心

“数字经济时代,工业互联网、平台经济、直播电商、远程医疗等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并与传统产业、社会生活加速融合。”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王月琴介绍说,这些就是快速成长的新动能,也给传统管理理念、手段等带来挑战,迫切需要通过立法来保障数字经济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许典辉介绍,2020年,广东数字经济增加值规模约5.2万亿元,占GDP比重为46.8%,规模居全国第一;全省数字产业化增加值规模约1.73万亿元,数字经济高新技术企业达22万家,居全国第一。此外,广东省的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全国领先,截至今年7月底,全省累计建成5G基站134万座,居全国第一。

“在国家层面立法尚不成熟的前提下,以地方促进型立法的形式,鼓励、引导、包容、审慎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对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广东作为数字经济大省,在数字经济立法上先行先试,大胆探索实践,也为全国提供先进经验和可借鉴模式。”王月琴说。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条例》共10章72条,包括总则、数字产业化、工业数字化、农业数字化、服务业数字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数字技术创新、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措施、附则。

《条例》明确规定,数字经济促进工作主要由政府主导、部门推动,同时规范了政务服务、财税、金融、人才、知识产权以及土地供应、电力接入、设施保护、政府采购等方面的配套措施,优化市场环境,实行包容审慎监管。

在明确数字经济的发展原则和重点、政府及部门职责等,强调推进开放合作,充分发挥市

场主体和社会力量作用的同时,《条例》充分凸显广东发展数字经济的地方特色,聚焦“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两大核心,明确了广东数字经济发展重点和法治保障手段。

为了体现广东实际和发展战略,《条例》将产业数字化进一步细分为工业数字化、农业数字化、服务业数字化。其中,工业数字化着重用产业链供应链思维,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突出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农业数字化重点推动农业生产、农产品流通数字化,发展数字乡村新业态。服务业数字化重点发展数字金融、智能交通、数字商贸、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文旅等新业态新模式。

王月琴告诉记者,《条例》将工业、农业、服务业数字化作为广东数字经济发展的重点和特色,成体系地提出相关措施,加快传统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统筹推进集成电路、软件等产业发展,逐步解决“缺芯”“少魂”问题。

### 守住安全底线营造开放包容法治环境

《条例》充分体现鼓励创新、包容审慎的发展理念,按照“促进性立、限制性慎立、新兴性缓立”的原则,在坚决守住安全底线的前提下,营造更加开放包容的法治环境,为数字经济发展预留创新空间,如对数据产品、数据成果的财产权益予以法律保护,可以在法律规定条件下探索数据价值交易模式等。

数字经济要实现可持续发展,离不开良好的生态。为进一步营造良好数字生态,《条例》对数据资源开发保护、数字技术创新、数字基础设施三个方面给予明确规定。

在数字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方面,《条例》鼓励对数据资源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挖掘数据资源要素潜力,提升数据要素质量,培育数据要素市场。明确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对依法获取的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的成果,所产生的财产权益受法律保护,并可依法交易。

为助力数字技术创新,《条例》明确应构建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承接机制,探索建立数字经济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体制机制,重点在集成电路等基础领域,数字孪生等前沿技术领域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进数字经济领域省实验室、科技创新平台、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和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将财政资金支持的科技项目成果许可给中小企业使用。

《条例》还着重强化“数据资源、现代信息网络、信息通信技术”三大要素,通过充分发挥数据作为数字经济发展关键生产要素的驱动作用,充分发挥数字技术创新作为数字经济发展重要推动力的引擎作用,充分发挥数字基础设施作为数字经济发展主要载体的支撑作用,共

同构筑数字经济内生动力。

针对“缺芯”“少魂”等产业链短板,《条例》提出统筹规划集成电路、软件等核心数字产业发展,增强工业芯片、工业软件、工业操作系统等供给能力,实现工业制造技术和工艺数字化、软件化。

对于产业集群的数字化转型,《条例》明确提出,推动产业集群利用工业互联网进行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的连接,重点培育新一代电子信息、软件与信息服务、超高清视频显示、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智能机器人、区块链与量子信息、数字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 服务业数字化为群众带来更多实惠

根据《条例》,服务业数字化将重点发展数字贸易、智慧物流、数字金融、智慧教育、智慧文旅、智慧健康和康养、智慧交通、智慧城市等新业态新模式,扩大数字经济市场容量,给南粤人民带来更多的实惠。

在智能交通方面,《条例》提出要加速交通基础设施网、运输服务网、能源网与信息网络融合发展,构建泛在先进的交通信息基础设施和综合交通大数据中心体系,培育推广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船舶、自动化码头以及定制公交、智能公交、智能停车等新业态新模式。

在智慧教育方面,《条例》要求教育部门应当推进教育数据和数字教学资源互通共享,支持建设智慧校园、智慧课堂、互联网教育资源服务平台,培育推广并规范管理互动教学、个性化定制等在线教育新业态新模式。

《条例》还要求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推动发展智慧医疗,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和云计算的应用,加快开展网上预约、咨询、挂号、分诊、问诊、结算以及药品配送、检查检验报告推送等网络医疗服务,建设互联网医院,拓展医疗卫生机构服务空间和内容。

此外,《条例》也明确要推动发展数字商贸,支持数字化商贸平台建设,发展社交电子商务、直播电子商务等,完善发展机制、监管模式;建设公共文化云平台和智慧图书馆、博物馆等数字文化场馆,培育推广游戏、动漫、电竞、网络直播、融媒体等新业态新模式。

《条例》在促进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的同时,还注重相关方面的权益保障。《条例》提出,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处理活动,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原则,有条件的地区,可以依法设立数据交易场所。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机关二级巡视员钟永明介绍说,《条例》与民法典、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相衔接,完善了个人信息安全、数据安全保护规定,新业态人才评价机制以及从业人员劳动权益、特定人群权益保障的相关规定。

##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与所联系的人大代表座谈 听取接诉即办立法工作意见

8月24日,北京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就《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立法工作,与所联系的7名市人大代表进行了座谈交流,听取了代表们对条例内容和接诉即办工作的意见建议。

代表们在参加座谈会前,认真学习了法规文本,又专门深入街道、社区,征求区、乡镇人大代表和基层工作者、居民等多方面的意见建议,同时结合本职工作,对法规条文和接诉即办工作进行了认真梳理和思考,为发言做了充足的准备。代表们认为,接诉即办是北京

市践行群众路线的具体措施,其区别于其他市民热线的特点在于一个“即”字,体现了北京市贯彻为民办实事的决心和行动。同时,代表们也建议,要加强对接诉即办工作的领导;要增强法规实施的刚性。

李伟指出,接诉即办立法工作,重点要考虑立法的定位问题。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是为民服务法,不是免责法,是为了方便老百姓更便捷地把身边的烦心事办理好而立的法。如果身边的老百姓通过接诉即办把应办能办的事情解决了,这个工作机制就值得肯定。

## 山东省人大常委会开展“两法两条例”执法检查 首次邀请纪委监委检察院参加

8月19日至25日,山东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孙建功带领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赴聊城、日照、泰安三市,对山东省贯彻实施安全生产及突发事件应对“两法两条例”情况进行执法检查。

本次执法检查创新方式方法,采取省、市、县三级人大上下联动结合;优化执法检查组人员结构,不同检查力量混编整合,首次邀请山东省纪委监委、检察院同志参加执法检查;注重整改老问题与解决新问题结合,执法检查与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结合,专家专

业力量与人民群众力量结合。

检查组奔着问题去,实地察看了22家有关企业和单位,对企业储罐区、装卸区、主控室等重点区域进行检查,对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一线岗位员工进行随机提问。

检查组建议,各级各部门要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全民安全生产意识和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切实把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 深圳千名人大代表走进基层 推动解决逾400件民生热点问题

一年一度的广东省深圳市人大代表活动月在7月至8月举行,千名人大代表走进基层,展示人大代表智慧与担当。

按照深圳市人大常委会“每人至少进站1次,网上平台轮值1天,领办民生实事1件”这“三个一”的倡议,

共有3500多人次各级人大代表通过“线上+线下”两种形式,走进遍布全市的代表之家、代表社区联络站和代表联系点,接访群众超过1万人次,推动400多件民生热点难点问题。

本报记者 张红兵 整理